

## 内 容 提 要

制度在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作用重要。新制度主义从解释现实出发，综合经济学、历史与制度主义的分析方法，透析制度的功能与勃论，揭示制度变迁的规律。新制度主义在西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颇具影响力。本文遵从新制度主义者的思路与本意，较为系统地概述新制度主义者的制度理论，试图在对其批判的基础上借鉴吸收，得出相关启示。全文共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新制度主义在政治学发展过程中的位置及其理论渊源。政治学研究的制度主义传统十分久远，旧制度主义与行为主义政治学有其突出的特征和内在缺陷，新制度主义的产生有着深刻的现实背景，新制度主义有两大分支流派，各有其理论渊源。

第二部分：新制度主义的制度理论，包括制度的功能、悖论与变迁理论。新制度主义者认为，制度通过降低政治与经济交易费用，释放出技术的潜在能力，扩大市场规模，从而推动经济增长、社会生活秩序化。但是，不合理的制度或无效率的制度的作用刚好与之相反。新制度主义者认为，假如制度变迁主体的预期收益超过成本，那么制度变迁就会实现。大部分新制度主义者认为制度变迁过程有路径依赖、渐进和演进的特征，部分新制度主义者却认为制度变迁过程有路径替代、激进和设计的特征。

第三部分：新制度主义批判与启示。新制度主义同马克思主义制度理论有着根本性的不同，其有着制度决定论、个人主义、精英主义和理性主义色彩。另一方面，新制度主义的制度理论对我国现阶段体制转轨和社会转型有一定的解释力和启示作用。

关键词： 制度 制度变迁 交易费用 新制度主义

# 目 录

厦门大学博硕士论文摘要库

厦门大学博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库

—

- (一) 新制度主义在政治学发展过程中的位置
- (二) 新制度主义的理论渊源

二

- (一) 制度的功能与悖论
- (二) 制度的变迁

三

- (一) 新制度主义批判
- (二) 新制度主义的启示

参考文献

后记

厦门大学博硕士论文摘要库

# 新制度主义政治理论评析

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西方政治学研究领域出现了制度主义思潮。相对于传统政治学的制度研究，这股思潮被称为新制度主义政治学。新制度主义有选择地吸收了传统政治学与行为主义政治学的研究成果，借用经济学方法分析现实问题，体现了当今社会科学研究的发展趋势。但是，新制度主义并不是理论体系的名称，其包含的分支流派甚多。本文的“新制度主义”指的是由新制度经济学切入政治学领域而形成的一支流派。

新制度主义从新制度经济学的奠基石——科斯定理及其核心概念——交易费用出发阐述其制度理论。新制度主义认为，人们的政治与经济生活中都存在着交易费用。交易费用阻碍技术发挥、经济增长和社会进步。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社会发展和组织规模的扩大，交易费用有不断上升的趋势。制度通过构筑个人行为和规范群体生活，发挥出技术的潜力，扩展人们活动的时间与空间范围，从而推动经济不断增长，社会生活秩序化。制度的变迁是制度为适应现实政治与经济关系的动态调整变化，其目的是降低交易费用，促进经济增长。

制度在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与变化过程中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现阶段我国政治稳定、经济发展和社会繁荣来自于制度创新所激发的动力。与此同时，制度非均衡成为腐败、经济发展失衡和社会伦理失范现象背后的共同原因。新制度主义独特的视角和新颖的理论为政治学研究制度开辟了崭新的视野，借鉴其理论精华，会对我国的体制转轨和社会转型起到一定的指导作用。

—

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新制度主义成为西方政治学研究中的一股重要思潮。新制度主义的出现与发展是当今社会科学研究的制度主义潮流在政治学中的体现。制度主义政治学的复兴既是现实世界矛盾运动凸现制度在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的重要性的结果，也是政治学研究的新发展。

## （一）新制度主义在政治学发展过程中的位置

政治学研究的制度主义传统十分久远。早在古希腊时期，柏拉图在《理想国》一书中便对未来社会进行种种设想，其中就包含着制度思想。亚里士多德也在其《政治学》一书中运用制度分析对古希腊各种城邦政体进行研究。

在 19 世纪乃至 20 世纪前期，政治学逐渐摆脱了道德哲学，开始采用历史研究法和比较研究法，焦点集中于法律及制度。政治学者着重描述当时的政治制度与过程，把重点放在依法构成的政府及国家上。他们将法律、制度和结构看作政治领域的最重要的独立变量，将人性视为常量，认为政治制度是支配和影响人类行为的因素，而非人类行为影响政治制度。人们一般将这一阶段的政治学发展过程称为制度时期。相对以后出现的新制度主义，制度时期的政治学称为旧制度主义政治学。旧制度主义政治学有 5 个明显特征：法条主义、结构主义、整体论和历史主义。<sup>①</sup>旧制度主义以德国学者结合哲学、伦理和历史对国家的研究为典型。

20 世纪初期，政治学者开始不满意对政治制度的描述，认为这不足以提供人们了解政治行为的真相。他们呼吁政治学研究不应停留在法律条文或正式制度的分析上，主张利用自然科学革新旧制度主义政治学的研究方法。政治学研究中的行为主义思潮应运而生。行为主义政治学按照自然科学的方法论及模式发展政治学，主张事实与价值分离，重视经验研究和定量分析方法的应用，力求使政治学研究科学化。行为主义将政治学研究的重点由制度的静态研究转向政治行为的动态研究并力求建立起可检验的经验理论。到了 20 世纪 50 年代，行为主义政治学成为当代主流政治学。行为主义政治学是对旧制度主义政治学研究方法和内容的一场重大的变革。它强调个人行为与团体行为是政治研究的分析单位，从而使制度研究让位于行为研究，政治学研究焦点从政治制度转向个人行为与团体行为。

但是，行为主义政治学很快就暴露了其内在理论及方法论的局限性。过分强调政治研究者的“价值中立”和研究方法的科学化，使政治学研究疏离了现实政治生活。偏重于微观和中观层次个人和团体行为理论的建构而忽视了宏观层次政治制度的作用，使得政治学对现实的解释软弱无力，也使其理论进展逐渐放慢脚步。“如果没有参照宏观层次制度环境的作用，个人模型无法真正解释个人行为及社会现象。”<sup>②</sup>政治学者逐渐觉醒到旧制度主义政治学中制度研究的重要性，要求把政治制度重新引回到政治学研究中去。

现实世界的矛盾运动推动了政治学研究的制度主义的复兴。国际上，美国的霸主地位逐渐遭到挑战，在众多的国家之间建立一套制度，以便各个国家进行国际合作是现实中心热点问题。在全球化浪潮下，国家之间的竞争与协作急需相应

---

<sup>①</sup> B.Guy Peters: 《Institutional Theory In Political Science》, Pinter (London and New York)1999, 第 6—11 页。

<sup>②</sup> Robert E.Goodin: 《Institutions and Their Design》, Edited by Robert E.Goodin: 《The theory of Institutional Desig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第 15 页。

的制度与之并行。欧盟的出现，西欧国家走向一体化，国家主权受到削弱，内部成员的合作急需宏观层面的制度设计。东欧剧变、苏联解体之后，这些国家政治体制受到强烈的破坏，这些国家面临建立新的政治体制的紧迫问题。发展中国家公民政治参与积极性不断加强，但原有的政治制度过于简单和僵化，必须革新以避免社会陷入动荡状态，其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都必须用制度加以规范使之走向秩序。发达国家出现种种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政治学家一面反思政治制度上的深层次原因，另一方面又力图发挥国家的作用以利于问题的解决。

学术反思和现实推动终于使制度主义自 80 年代开始成为西方政治学研究的重要思潮。相对于旧制度主义而言，新制度主义一方面继承了旧制度主义研究方法，另一方面又突破了就制度论制度的陈旧框框而力图把制度研究和行为研究结合起来。所以，新制度主义并不是对行为主义的完全否定，而是对行为主义和旧制度主义的揉合。新制度主义从分析现实、解释历史出发，反对科学的抽象的研究方法，主张引回制度以使学术研究更贴近现实，通过结合制度研究与行为研究关注个人与制度之间的互动。新制度主义认为，个人和团体行为都是在制度约束条件下进行的，制度在限制个人和团体行为的同时也型构了个人和团体的欲望与偏好，制度是过去人们行为和选择的人为的剩余物，体现、保存和传递不同的权力资源。同时，虽然个人和团体行为受到环境限制、社会型构，他们仍是推动社会生活进展的原动力。由此可见，新制度主义具有明显的后行为主义特征，它是后行为主义政治学中的一个分支。

## (二) 新制度主义的理论渊源

新制度主义不是理论体系的名称，它仅表明在分析方法和研究对象上对制度的重新重视。不光是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和组织理论等社会科学都有制度主义的复兴。不同学科的制度主义者相互鼓舞，特别是政治学和经济学更是相互渗透、相互吸取素养，这样使制度主义终于在 80 年代成为社会科学的重要潮流。但是，这样使新制度主义者歧见繁多，甚至相互攻讦。在政治学领域内，新制度主义者没有统一的概念和理论框架，运用的逻辑推理各异。“新制度主义者仅在怀疑原子化分析和相信制度安排与社会过程的重要性之上才有共同之处。”<sup>①</sup>因此，要对新制度主义完整明确划分分支是十分困难的。即使能够这样做，分支内的学者思想内容也是十分宠杂的。虽然如此，从广义来讲，根据理论来源和分析方法的不同，可以明显地看出新制度主义有两大分支：一是文化—组织派；二是

---

<sup>①</sup> Han Keman: 《Approaches to the Analysis of Institutions》, Edited by Bernard Steunenberg and Frans van Vught: 《Political Institutions and Public Policy》,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97, 第 1 页。

政治经济—理性选择派。<sup>①</sup>

文化—组织派带有较浓厚的旧制度主义的色彩，这一流派的学者主张恢复传统政治学的研究方法和研究重点，强烈地抨击行为主义政治学。他们十分重视文化环境在塑造个人和组织行为和影响制度形成的作用，认为相同的文化背景导致共同的个人经验，从而推动制度变迁。在方法论上，文化—组织派学者大多坚持集体主义方法论，有强烈的组织偏好，主张个人是在组织的制度约束下活动的。他们批判建立于“经济人”假定之上的理性选择理论，倾向于把人设定为“社会人”和“组织人”，认为人类行为的理性是有限的。文化—组织派的代表人物是詹姆斯·马奇(James March)和约翰·奥尔森(Johan P. Olsen)等。这一流派目前在国内影响较小。新制度主义通常指的是政治经济—理性选择派。本文限于篇幅对文化—组织派不作研究探讨，本文此后的新制度主义概念亦不包括文化—组织派。

政治经济—理性选择派是政治学与经济学交叉化的一个结果，是理性选择政治学发展的延续。它是新制度主义经济学渗透进政治学形成的。

新制度主义经济学也称新制度经济学(New Institutionalism Economics)，它是 80 年代开始兴起的一支经济学流派，影响巨大，在我国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尤甚。新制度经济学是相对于 20 和 30 年代以托斯坦·凡勃伦(Torstein Veblen)、维斯雷·米契尔(Wesley C. Mitchell)和约翰·R·康芒斯(John R. Commons)为代表开创的旧制度经济学(Old Institutionalism Economics)而言的。旧制度经济学主要从社会学和心理学的角度主张把制度和制度变迁问题纳入经济学。旧制度经济学至现在仍有发展并对新制度经济学有一定影响，但新旧制度经济学有很大分歧。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标志着制度主义在经济学中的复兴。西方主流经济学即新古典经济学背离了古典经济学的政治与经济一体研究的发展道路，坚持政治与经济分立的研究途径，把研究焦点完全集中在经济上，把制度当作不变的常量，只考察在既定的制度下稀缺资源的配置和效率问题，经济研究“生产什么，如何生产和为谁生产”的问题。这种研究方法使新古典经济学在面临现实问题常显得过于抽象。新制度经济学不满新古典经济学忽视制度因素，要求把制度作为第四大柱石引进经济学。通过对制度和制度变迁的分析，新制度经济学从经济学切入政治学领域。新制度经济学没有完全否定新古典经济学，相反它综合了新古典经济学和历史与制度主义的分析方法，把按照理性选择概念来分析经济人的过

---

<sup>①</sup> Han Keman: 《Approaches to the Analysis of Institutions》, Edited by Bernard Steunenberg and Frans van Vught: 《Political Institutions and Public Policy》,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97, 第 11 页。



度简化的理论和从历史与制度方面来分析结构的因果推断理论结合起来,用制度分析改进经济人分析,用经济人分析来改进制度分析,从而形成较为独特的理论。

新制度经济学的开创者是罗纳德·H.科斯(Ronald H. Coase),他的两篇开创性论文《企业的性质》和《社会成本问题》为新制度经济学奠定了基石。科斯的理论由道格拉斯·C.诺思(Douglas C. North)等人加以创造性运用而发扬光大。诺思的著作《西方世界的兴起》、《经济史的结构与变迁》和《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对制度的论述最为详尽。新制度经济学的代表人物还有弗农·W.拉坦(Vernon W. Ruttan)、奥德尔·W.舒尔茨(Theodore W. Schultz)、张五常(Steven Cheung)和曼库尔·奥尔森(Mancur Olson)等。<sup>①</sup>

新制度经济学强调形式主义方法,相信个人创造制度,强调理性行为,禀持自发过程和个人主义规范标准,重视政治制度、国家和意识形态在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由此切入政治学领域形成新制度主义政治学。新制度主义(从此开始,新制度主义概念指新制度主义政治经济—理性选择派)产生与发展正好符合政治学的批判行为主义、重新召回制度的研究潮流。它虽然没有直接批判行为主义政治学,但是它强调制度、力图实现制度研究和行为研究的结合是直接同行为主义政治学单纯强调行为研究相背离的。新制度主义不过分注重学术研究,密切注意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所面临的种种难题;它采用了新古典经济学的形式主义,也引进文化、意识形态、道德伦理和思想信仰等价值层面的东西;它进行逻辑推理,也借助非理性的力量增强其说服力;它承认个人与团体行为对制度变迁的推动作用,也强调制度对个人与团体行为的型构;它描绘历史过程,却不是简单的经验和实证主义。新制度主义的这些特征同行为主义的“假设与目标”(规律性、证实、技术、数量的确定、价值观念、系统化和纯科学与综合)构成了鲜明的对比。虽然新制度主义和行为主义都采用个人主义方法论,但是,新制度主义的个人主义站在经济学的工具理性、功利计算和目标追寻的基础上,行为主义政治学的个人主义是站在社会心理学基础之上的。

新制度主义为政治学研究制度提供了崭新的视角。新制度主义用经济学方法研究制度的起源、功能与悖论以及变迁与创新,既引入了新古典经济学的均衡、成本—效益和供给—需求等分析方法,又采用了新制度经济学理论核心概念—交易费用。新制度主义从资源配置和经济绩效评断制度的优劣,认为制度具有两面性,因此是一国兴衰的关键,制度必须稳定以利人们形成合理预期,但又主张制度适当的“震荡”有利于经济发展。

---

<sup>①</sup> 广义的新制度经济学还包括公共选择学派、奥地利学派、新熊彼特学派和产权学派等,本文的新制度经济学是狭义上的意义。

新制度主义的“制度”(Institution)概念的涵义十分宽泛,它不仅包括传统政治学的政治制度的内涵,而且涵盖了经济和社会制度。有的新制度主义者更把制度的概念延伸到道德、习惯和意识形态领域,并且对组织与制度不作区分。舒尔茨将制度定义为行为规则,这种规则涉及社会、政治及经济行为。<sup>①</sup>拉坦是这样定义制度的:“制度是一个社会的规则或组织规则,这些规则,通过帮助人们在相互交往中每个人都能够拥有合理的预期,促进人们之间的和睦相处。”<sup>②</sup>诺思认为:“制度是社会中的博弈规则,进而是有关人类相互间的行为的人文约束因素。”<sup>③</sup>柯武刚和史漫飞是这样定义制度的:“制度在这里被定义为由人制定的规则。它们抑制着人际交往中可能出现的任意行为和机会主义行为。”<sup>④</sup>综合诺思、拉坦和舒尔茨等人的观点,新制度主义的“制度”概念有以下两层共同含义:(1)假定个人本来的行为是漫无目的的、任意的、或是机会主义的,通过制度的作用,个人行为被塑造或型构;(2)通过对个人行为的型构,制度规范了群体生活,不同的个人能够合作,社会生活秩序化。因此,可以这样定义新制度主义的“制度”:制度是构筑个人行为、规范群体生活的明文规定,它在微观上规定个人的权利与义务,限定个人选择范围,从宏观上规范社会的运作,促使群体生活秩序化。新制度主义者认为,通过制度的功能与作用,个人行为受到约束,机会主义行为受到抑制,不同的个人与团体能够合作,从而降低交易费用,发挥技术的潜力,最终促进经济增长。

### (一) 制度的功能与悖论

传统政治学认为制度的功能是实现政治理念。新制度主义从经济绩效的角度看待制度的功用。新制度主义从新制度经济学的奠基石——科斯定理及其核心概念——交易费用出发,认为制度的功能是降低交易费用,促进经济增长。

#### 1. 制度的功能

新制度主义者认为,历史上人口一直在不断增长,但资源相对稀缺,人口与资源始终处于紧张状态,因而饥荒瘟疫和战乱横行,马尔萨斯危机的幽灵在人类头上徘徊。新制度主义者认为,人类摆脱马尔萨斯危机的关键是要建立一套合理

<sup>①</sup> [美] R·科斯、A·阿尔钦、D·诺思等:《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上海三联书店1991年版,第253页。

<sup>②</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1998年版,第398页。

<sup>③</sup> Douglass C.North:《Institu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第3页。

<sup>④</sup> [德] 柯武刚、史漫飞:《制度经济学——社会秩序与公共政策》,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32页。

的制度。合理的制度会极大地刺激经济增长，缓解人口增长的压力。一个国家在怎么样的制度下进行生产决定其经济绩效，也决定了它能否避开马尔萨斯陷阱。制度把个人行为与经济绩效联合起来。制度框定了个人选择范围，引导了个人选择方向。假如被制度规定的个人与组织寻求行为的报酬是生产性的，那么，这种制度就是有效率的，经济得以持续增长。反过来，如果在制度范围内活动的个人和组织行为是非生产性的，如寻租，那么这种制度就是无效率的，经济走向停滞和衰退。新制度主义者在对东西方经济差距研究之后认为，正是西方近代以来发展出一套优越的制度，西方人冲破了赤贫和饥饿困扰的社会束缚，拥有西方特有的、新的和独立的富裕现象。“相比之下，由于缺少进入有法律约束和其它制度化社会的机会，造成了现今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长期停滞不前。”<sup>①</sup>新制度主义代表人物诺思断言：“一个国家政体起着根本性的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仍然决定着我们的经济组织和经济发展。”<sup>②</sup>

新制度主义者认为，决定经济增长有两个因素：一是社会的知识存量和资源禀赋决定的生产率和产出量的技术上限，即经济的技术生产边界；二是由社会政治结构延生的产权结构所确定的结构性生产边界。结构性生产边界是社会的实际生产边界，它总是处于经济的技术生产边界之内。同时，结构性生产边界决定了经济的技术生产边界远离它的距离。新制度主义者指出，技术只是为获得更高的生产率提供潜力，技术生产边界只是一种可能，制度决定着技术与资源所能发挥的上限。推动结构性生产边界接近技术生产边界，一国的经济将获得长足增长。结构性生产边界接近技术生产边界实质上就是有效率的制度创新。制度创新即制度变迁。有效率的制度创新就是制度层面的“帕累托改进”。所谓的“帕累托改进”是某些人的效用水平在其他人的效用不变的情况下得以提高。新制度主义者认为，有效率的制度创新不仅使经济增长，而且使技术也得以创新，结果技术生产边界外移，为经济增长创造更大的空间。人类要摆脱马尔萨斯危机的幽灵就必须不断进行制度创新，使结构性生产边界不断接近技术生产边界。为求经济增长不断进行制度创新使得人类社会从无组织社会走向有组织社会，从无国家状态走向有国家状态，从集权走向民主。<sup>③</sup>新制度主义自诞生之日起就孜孜以求生产的合理制度，使技术拥有的生产潜力能得以充分发挥。

那么，制度是如何发挥技术的生产潜力？结构性生产边界通过何种作用形式接近技术生产边界？新制度主义者通过新制度经济学的奠基石——科斯定理及其核

<sup>①</sup> 卢现祥：《西方新制度经济学》，中国发展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85 页。

<sup>②</sup>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制度变迁理论纲要”，载《经济与社会体制比较》1995 年第 3 期。

<sup>③</sup> 参见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经济史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社 1991 年版。

心概念—交易费用阐发了制度的作用与意义。科斯定理的内容是：“法定权利的最初分配从效率角度看是无关紧要的，只要交换的交易成本为零。”<sup>①</sup>交易成本即交易费用。从狭义上看，交易费用指的是一项交易所需花费的时间和精力。从广义上看，交易费用指的是协商谈判和履行协议所需的各种资源的使用，包括制订谈判策略所需的信息的成本，谈判所花的时间，以及防止谈判各方欺骗行为的成本。新制度主义者指出，正如物理学的无摩擦平面，无交易费用只是一种逻辑推理的结果，在现实的市场交易中是不存在的。现实中高交易费用会妨碍市场运行和资源有效配置。制度可以降低交易费用，提高经济效率。新制度主义者把科斯定理扩展，进一步阐述了制度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意义：“如果在政治与经济领域中交易费用都等于零，那么，一国的经济发展并不受政府类型的影响。但是，如果存在正的交易费用，那么一国政治权力的分配和制定规则的制度结构就成为经济发展的关键因素。”<sup>②</sup>由此，交易费用被引进到政治学领域，泛指由于交换活动而所需的各项费用。在新制度主义者看来，现实中政治与经济活动总是存在正的交易费用，有时甚至高得吓人，高昂的交易费用阻碍社会分工与专业化进一步发展，妨碍资源自由流动，从而使生产力停滞不前。只有利用制度合理界定个人与团体权利，规范个人与团体行为，交易费用被降低，才能使政治与经济活动朝着有利于经济增长的方向发展。由此，新制度主义者得出结论，制度的功能是降低交易费用，有效率的制度创新通过降低交易费用促进社会实际生产边界逼近技术生产边界，实现资源配置“帕累托最优”，即资源配置的最佳状态。

诺思具体论述了制度的功能。他区别了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两种形态：人格化社会和非人格化社会。在人格化社会中，人际交往网络紧密，人员流动性低，欺骗、偷懒和机会主义等行为不多或根本不存在。人格化社会很少有成文的行为规范，正规的契约是不存在的，而且很少有正规的特殊规则。人格化社会的政治与经济活动的交易费用很低，但是生产成本很高。简而言之，人格化社会由于社会结构紧密，社会分工不明确，市场交易以不成文的规范维持，明文的制度显得不重要。诺思认为，随着人口增长、技术创新、贸易发展和交通发达，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人类社会逐渐迈入非人格化社会——专业化的相互依赖的世界。非人格化社会结构复杂，分工和职业专业化精细，在时间和空间都发展了人与人之间的交换联系，它具有三个明显的特征：(1)政治和经济交换当事人处于不同的时间和空间内，信息不完备，不确定性大。理性的个人可能借机采取机会主义行为；(2)人们对现实看法不同乃至对立，具有部落社会特征的共同意识形态和行为规

<sup>①</sup>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第一卷，经济科学出版社1992年中文版，第498页。

<sup>②</sup> [冰] 思拉恩·埃格特森：《新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223页。

范消失；(3)社会结构松散，人员流动性大，社会不成文规范作用降低甚至消失，约束的减弱使人类的霍布斯本性逐渐凸现。这三种特征使个人与组织在从事政治和经济活动面临着巨大的不确定性，交易费用居高不下。假如交易费用过高，社会分工与职业专业化所能发挥的作用将受到限制，经济增长会受到阻碍，政治也会不稳定。

新制度主义者指出，制度能够帮助人们形成合理预期，减少不确定性，降低交易费用，制度协调非人格化社会因社会分工与职业专业化造成的分歧。“那些关于如何协调分工的知识倾向于被物化为制度。”<sup>①</sup>制度框定了个人与组织活动的范围，个人与组织通过制度可以预知其他个人与组织的反应。制度弥补了信息缺乏以及不成文的行为规范的消失留下的空白。“日益扩大的专业化和劳动分工要求制度结构的发展”，<sup>②</sup>制度带来的合理预期大大减少政治与经济活动的不确定性，给社会带来稳定、安全与秩序，从而降低交易费用促进经济增长。诺思指出：“随着专业化增长所引起的相互依存网络的扩宽，必要制度的可靠性意味着我们能够相信我们个人知识日益遥远的结果。”<sup>③</sup>假如一个社会的制度不能减少相关的不确定性，更为复杂的社会结构的演进就不会发生。一个不确定性很低的社会将是稳定和有秩序的。这是促进市场交易与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因此，制度化的社会比盛行的无政府状态更可取，即使它是暴君统治。<sup>④</sup>诺思从减少不确定性和降低交易费用的角度进一步指出，代议制之所以比君主专制优越，是因为代议制政府是非个人的，不容易被统治者任意没收或改变，稳定的政治司法制度结构才能支持复杂的相互依存的经济结构，意味着经济产权的稳定，便利市场交易，促进经济增长。

诺思认为，从人格化社会到非人格化社会的过程是交易费用不断上升的过程，因而也是从不成文的规范约束到正式的制度约束的过程，即不断制度化的过程。这个过程最终导致国家的产生。“非个人规则和契约的兴起意味着国家的兴起。”<sup>⑤</sup>国家具有使其内部结构有序化的相应规则，并具有实施规则和与其他国家竞争的强制力。正是具有暴力潜能的国家界定产权迫使人们遵从交易规则，人们由之形成合理的预期，减少不确定性，降低交易费用。在非人格社会中，交易双方的自我履行规则和相互信任都不是执行契约的切实可行的方法。意识形态尽管重要，但作用有限。只有强制性的第三方的存在才是约束交易双方的可靠的规范。

<sup>①</sup> 汪丁丁：《经济发展与制度创新理论》，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33 页。

<sup>②</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596 页。

<sup>③</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596 页。

<sup>④</sup>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罗伯斯·托马斯：《西方世界的兴起》，华夏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11 页。

<sup>⑤</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596 页。

国家作为第三方面目的出现大大便利了市场交易。“具有第三方执法是非个人交换持续增长的必要条件。一个社会要想从专业化中获得生产利益，只有建立了完善的法律和执法结构的条件下才能做到这一点。”<sup>①</sup>相比之下，假如政治与经济交易不存在一个相对独立的权威监督交易过程和执行交易规则，那么政治与交易当事人双方必须付出艰苦的努力，或是重复打交道，或是利用姻亲关系和在仪式与宗教戒律之内进行活动，以便约束交易当事人。因此，国家的诞生是人类经济发展过程中极其重要的事件。

诺思指出，随着市场规模扩大和社会的发展，国家形式愈来愈复杂，作用不断加强，而且范围更大。“不存在复杂的高投入的社会没有完善的政府结构这样的情况。”<sup>②</sup>虽然这样一个规范化的社会中的制度复杂而且繁锁，但是它对实现来自专业化的技术潜力是必不可少的，它推动了社会实际生产边界接近技术生产边界。诺思考察了世界文明的发源地——埃及、波斯、希腊和罗马，“看到逐渐完善的国家制度组织会导致交易费用的下降、地区专业化的发展和市场的发展”，<sup>③</sup>造成它们的繁荣一时。此后由于罗马帝国的消亡，统一的政治制度和较大地区有效实施的规则和法律体系消失，小国林立，彼此相互混战，政治独立，经济自给，交易费用上升，结果贸易下降，经济萧条，欧洲进入中世纪时代。在中世纪中后期，较大地域范围的民族国家逐渐替代了封建小国，扩大了市场，增加了获利机会。这个结构转换形成了15、16和17世纪经济增长的基本条件。其中英国由于拥有有效率的制度率先开始了产业革命，此后产业革命波及其他国家。产业革命之后，专业化和社会分工向纵深发展，市场规模空前扩大。相应地，国家的作用得到不断加强，制度得到进一步发展完善。

总之，在新制度主义者看来，制度是减少不确定性、降低交易费用和促进经济增长的人为规定。在现代化过程中，随着非人格化社会的特征愈来愈明显，制度和国家的作用也将愈来愈重要。

## 2. 制度的悖论

新制度主义者认为，虽然制度对经济增长的作用如此重要，但是人类并不是自动地发展越来越复杂的制度，使我们能够处理越来越复杂的人际关系。从原始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进步，不是自动的和直线发展的。无效率的制度抑制技术与专业化生产潜力的发挥，妨碍经济增长。“不幸的是，妨碍经济增长的社会制度、政策和体制是一种常规而不是一种例外，而且世界人口的大多数生活在贫困之

<sup>①</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1998年版，第600页。

<sup>②</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1998年版，第600页。

<sup>③</sup> [美]道格拉斯·C.诺思：《经济史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页。

中。”<sup>①</sup>“从历史中得到最明显的教训之一是，政治制度有一种产生无效率产权(导致停滞或衰退)的内在趋势。”<sup>②</sup>

为什么无效率的制度是常态而不是例外呢?诺思认为，非人格化社会的组织结构激励了霍布斯式的两难推论的行为特征，即一系列正式规则在政治与经济活动中一方面约束了行为，但另一方面违反规则可得到大量的好处，从而为违约创造了条件。传统的地位关系、公平诚实和正直已被交换中无所不在的冲突所取代。处于这种情况下从事政治与经济交换的当事人便想方设法保护自己的利益。共同的利害关系使人们形成种种利益集团，而克服搭便车问题导致利益集团对国家的占有(至少是部分控制)。利益集团试图通过使用政治程序来捍卫其交换条件。同时，非人格社会的意识形态异化，处于不利地位的利益集团打破了旧的意识形态，接受新的意识形态，参与对国家的控制，以图改变他们的交换条件。再者，非人格社会经济竞争日趋剧烈，竞争的内在不稳定性导致交换条件剧烈波动，利益集团出于竞争的需要会耗费资源试图影响或控制国家的政策。这样，非人格化社会中各种各样的利益集团展开了对政权的激烈争夺。由此产生的制度往往不是取决于经济效率原则，而很大程度是不同规模、不同地位的利益集团相互博弈的结果。某个利益集团在获取政权之后会设计种种有利于自己利益的制度，同时避免触犯有势力的利益集团。“规则将是为政治上占优势的利益集团设计和实施的，但是它们不一定降低交易成本。”<sup>③</sup>制度和国家是降低交易费用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伴随着国家出现的是为控制它以利于某方利益的斗争。于是，国家就变成一个工具，通过这个工具，一个能够控制产权的规定和实施的利益集团就会获利。成为统治者工具的国家便具有了双重目的：(一)界定形成产权结构的竞争与合作的基本规则，使统治者的租金最大化；(二)在第一个目的框架中降低交易费用以使社会产出最大。这两个目的不是完全一致的，“在使统治者(和他的集团)的租金最大化的所有权结构与降低交易费用和促进经济增长的有效率的体制之间，存在着持久的冲突。这种基本矛盾是社会不能实现经济增长的根源。”<sup>④</sup>在诺思看来，统治者倾向于实现第一个目的，既使统治者增加社会产出的意愿，也会由于竞争约束和制度的交易费用而大打折扣。因此，“国家的存在是经济增长的关键，然而国家又是人为经济衰退的根源。”<sup>⑤</sup>奥尔森有同样的观点，他认为，势

<sup>①</sup> [美] 曼库尔·奥尔森：《国家兴衰探源——经济增长、滞胀与社会僵化》，商务印书馆 1993 年版，第 19 页。

<sup>②</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398 页。

<sup>③</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596 页。

<sup>④</sup>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经济史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5 页。

<sup>⑤</sup>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经济史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0 页。

力强大的利益集团的主要目的是国民收入的再分配而不是创造更多的总收入，假如利益集团处于统治地位，它便会利用国家去争取更多的国民收入份额，妨碍资源有效配置，回避竞争，从而导致经济效率和产出下降。重视再分配的现象增加了社会政治生活中分配问题的重要性，减少了对更广泛的公众利益的关心。一部分人收益增加必然伴随着另一部分人收益的减少，甚至减少的比增加的还多。人民之间怨恨由之产生。这样，当特殊利益集团的地位愈来愈重要，从而分配上问题显得格外突出时，政治上的分歧愈演愈烈。不仅如此，“特殊利益集团的扩大将增加法律的繁文缛节，强化政府的作用，造成协议的复杂性，并改变社会演化的方向。”<sup>①</sup>这就造成了制度既会降低交易费用、促进经济增长，又会妨碍资源配置、效率提高。制度的悖论由此产生。

新制度主义者纵观人类社会发展历史发现，无效率的制度总是长期地存在下去。新制度主义者认为，这种不幸主要是受到制度的相对稳定性的作用，这有以下几种原因：

(1) 统治者的作用。技术、人口以及信息费用等各种经济条件总是在持续不断地变化，进而要求制度变迁，改变基本的所有权结构才能适应新古典增长模型的效率标准。经济变化要求制度调整，但是“调节的能力属于唯一的统治者。”<sup>②</sup>统治者总是坚持按照他们利益建立起来的制度，这股拥有的巨大政治经济资源的保守力量是强有力的，这种状态如果没有外界竞争国家的挑战，制度就会长期稳定。

(2) 意识形态的刚性。统治者花费大量资源推行官方意识形态，使人们相信现行制度的合理性，从而巩固制度的合法性。制度在经过相对稳定的一段时间后，就会根深蒂固地存在于人们的心中，人们会出于道德感遵守这些规则。即使制度是无效率的，但它有合法性，人们仍不愿去改变它们。“理解制度以及制度变迁的两难处境的关键是要认识到对于个人来讲，关于建立他们能够与之生活在一起的行为准则和规则的看法只会在一生中逐渐地变化。”<sup>③</sup>

(3) 官僚体制的阻碍。即使统治者及民众认识到制度的无效率，并拥有制度创新的欲望，制度仍会由于官僚体制的作用而保持住稳定性。官僚机构作为统治者的代理人，是现存制度中的既得利益者，有着自己的利益追求，其行为不完全受到统治者约束。它们会想方设法维护和加强所赖以生存的制度。它们有着极强

<sup>①</sup> [美] 曼库尔·奥尔森著：《国家兴衰探源——经济增长、滞胀与社会僵化》，商务印书馆 1993 年版，第 69 页。

<sup>②</sup> [美] 道格拉斯·C. 诺思：《经济史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9 页。

<sup>③</sup> 郭熙保主编：《发展经济学经典论著选》，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597 页。



Degree papers are in the "[Xiamen University Electronic 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Database](#)". Full texts are available in the following ways:

1. If your library is a 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log on <http://etd.calis.edu.cn/> and submit requests online, or consult the interlibrary loan department in your library.
2. For users of non-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mail to [etd@xmu.edu.cn](mailto:etd@xmu.edu.cn) for delivery details.

厦门大学博硕士论文摘要库